

证券代码：834438

证券简称：ST 良晋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江苏良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9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7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皇甫全波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参加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2人。

监事姚奕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监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9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08月0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

(www.neeq.com.cn) 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33)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(试行)》、《挂牌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

(3)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财政部于 2017 年陆续发布了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—套期会计》及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(统称“新金融工具准则”)，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《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(2019) 6 号)，根据上述文件要求，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。变更上述相关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变更后的会计政策，不重述

2018 年比较期间数据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良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良晋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9 日